

龙安区善应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年度，我镇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升政务服务透明度与便捷性。

(一) 主动公开：本年度，我镇聚焦群众“急难愁盼”事项，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工作。围绕乡村振兴、惠农政策、财政收支、民生保障、安全生产等重点领域，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栏、村级公示墙便民服务微信群等渠道，累计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320 余条。

(二) 依申请公开：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要求，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明确申请接收、登记、审核、答复等各环节标准，经全面梳理统计，本年度我镇未收到任何形式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审核机制，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核制度，明确信息提供部门的初审责任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的审核把关责任，确保信息内容准确、格式规范、发布及时，确保公开信息准确、权威。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严格按照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栏目设置，精准对应乡办动态、社会保险、安全生产等分类门类，确保信息发布口径、格式与区级要求保持一致。安排专人负责平台日常维护与信息更新，保障公开渠道畅通高效，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性和便捷性。

(五) 监督保障：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体系。组织开展专项业务培训，提升工作人员能力。主动接受社会评议和监督，认真研究处理相关意见建议。本年度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信息公开的深度与广度仍有不足，部分公开内容偏重流程性、框架性，未能充分贴合群众实际需求，对公众关切的热点事项回应不够精准。下一步将常态化开展需求调研，通过走访座谈、意见箱等方式收集群众关注重点，建立公开内容动态调整机制，聚焦民生领域加大信息供给力度，提升公开内容的实用性。

二、信息公开渠道的协同性有待加强，线上线下平台联动不足，不同渠道发布的信息未能完全实现同频同步，影响群众获取信息的便捷度。下一步将健全多渠道信息发布统筹机制，明确各平台信息发布的责任主体与时间节点，定期开展渠道运维情况排查，推动线上线下公开内容同源同质，构建高效联动的公开格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其他需要报告事项：无。二、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2025 年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